赣榆区城管局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赣榆区城市管理局

（2025年3月18日）

2024年，赣榆区城管局按照《赣榆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要求，严格落实区委依法治区办关于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决策部署，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进一步规范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行为，提高行政执法质量，夯实城市管理综合治理基础，全面提升城市管理工作法治化、规范化、制度化。现将我局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深化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一）依法履职，维护群众利益

始终将群众利益放在首位，紧跟群众诉求，结合清靓城市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活动、城管局“城暖护学”行动以及校园周边市容环境秩序整治等工作要求，持续加强市容秩序管理，规范流动摊贩和店外经营，在节假日、重大活动、小高考、中高考等重要时间节点，强化治理效果，清理流动摊点16519余处次，店外经营6189处，清理乱堆放物品2134余处，清理喇叭噪音3112处，营造安静整洁的居住环境；依法开展污染管控、渣土治理等各项整治行动30余次，全年共出动执法车辆880余辆次，执法人员4410余人次，处置公共资源事项105件，下达责令整改通知64起，规范非机动车乱停放2199辆，排查全区餐厨油烟排放经营户800家户，户外广告和店招标牌4300余处，整治未依法办理许可及存在安全问题隐患共72处，处理“12345市民服务台”、城管投诉电话等投诉案件2401件，结案率达96%。

（二）建章立制，严格规范执法

紧贴任务实际，结合基层执法实际需求，汇编执法用书、完善执法程序。梳理汇总各类法律规定120部，梳理明确187项行政权力，依法确定行政职责范围和要求，编制《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政策法规汇编》《赣榆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手册》《基层综合行政执法培训汇编》等培训材料和工具用书，从而进一步规范裁量基准、执法流程和行政处罚行为规范标准，为日常城管执法提供执法依据；牵头制定《赣榆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程序规定》《赣榆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制度》和《赣榆区城市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范行政执法程序，提高办案质量，保障合法权益，促进依法行政，为程序合法提供制度保障。

（三）能力为本，建设过硬队伍

为更好地促进城市管理依法行政工作的落实，结合我区行政执法工作实际，制定《连云港市赣榆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文明用语规范》《行政执法案件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度》和《连云港市赣榆区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机关内部人员干预、插手案件办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人员行为，提升城市管理队伍整体形象；持续加强对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和全区15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的执法培训力度，全年累计组织执法培训学习培训21次，直接参与1050人次，人均培训时长达40学时以上，开展基层执法案卷评查1次，强化执法案卷制作能力，基层执法人员能力素质得到显著提升，基层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稳步推进。

（四）服务至上，优化营商环境

落实城市管理“721工作法”和首违不罚制度，采取提示、引导、约谈、签订承诺书等柔性执法方式，有效解决了城市管理中的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2024年办理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10起，其中涉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案件2起，并同步进行了网上公示公开；注重强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意识，充分利用江苏政务服务平台、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全面梳理政务服务网事项，完善“互联网+监管”事项14项，确保平台信息及时更新；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按照“程序简、审批快、时间短、服务优”的要求，为服务对象量身定做优质服务，提高审批工作效率，采取一般行政服务事项践行“受理即办制”，事项办理时限压缩度达98%以上，店招设置服务和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备案做到随到随办，不见面审批和“最多跑一次”办理已达100%。

（五）多措并举，开展法制宣传

2024年全年，普法宣传工作持续深入开展，组织开展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安全生产月”和“宪法宣传月”等教育活动。坚持普法为民，深入开展事前普法，进社区、学校、企事业单位等宣讲《连云港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在内的多项法律规定，累计举办宣讲活动12场，制作发放宣传手册320本，直接参与人数2500人次，助力提升群众法治意识；按照“八五”普法工作要求，设计制作《城区在建工地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宣传手册》，并结合普法进工地活动，开展施工现场普法，对工程项目建设、建筑垃圾处置和城市管理报批等应遵守的13项行政管理事项的法律规定进行重点宣传，指导企业加强合规工程建设，确保在建工地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二、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情况

区城管局成立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夯实党政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局长任组长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对法治政府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以《赣榆区城市管理局2024年普法责任清单》和《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要求为基础，推动领导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并做到辐射周围，带动全局党员自觉做到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列入单位工作重要议程，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讨论研究、安排布置具体工作，按照《赣榆区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和《赣榆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积极做好城管系统年度法治工作部署，提升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和业务技能，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切实把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推进制度建设能力偏弱

面对新情况新问题，对现行的制度条款、目标和内涵重执行轻研究，缺少系统的计划，缺乏有效的监督机制，对制度执行情况检查评估不够，发现和纠正问题反应不迅速，对制度优化措施不足，导致在制度改进上进展缓慢，制度落实上相对乏力。

（二）队伍建设水平有待提升

城市管理监管点多、面广，做到全覆盖难度较大，面对的突出矛盾和复杂问题较多，基层执法队伍实际执法人员数量偏少，业务素质参差不齐，部分执法人员缺少执法办案经验，在执法过程中，存在证据意识不强、重实体轻程序等问题。

（三）法治宣传效果仍需加强

今年的法治宣传取得了不少成效，活动较为丰富且新颖，兼具亮点与特点，但在普法宣法过程中，主动性不强，依靠上级通知开展工作，针对性法制宣传教育开展较少，导致群众对相关法规政策的知晓度和认同感还不够高。

四、2025年工作计划

为稳步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迈向新高度，我局将立足当下、着眼长远，从多个维度精准发力。全面复盘过往工作，深挖问题根源，持续汲取经验教训，以精益求精的态度，全方位提升城市管理领域的执法能力与服务质量。

（一）健全执法制度，夯实法治根基

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等文件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实现好维护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落实党政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制度，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升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

（二）强化队伍建设，提升执法效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要求，按照年度法治宣传教育培训计划，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注重实体法和程序法融会贯通，做到学以致用，以提升执法队伍综合素质为目标，掀起新一轮学法、用法高潮，夯实法治建设理论基础，加强专业执法人员培养，优化细化执法培训方案，提高城市管理执法办案质量。

（三）深化法治宣传，营造法治氛围

认真总结法治建设工作经验，弥补不足之处，结合实际案例，开展针对性法治宣传活动，深入一线走进群众，着力解决突出矛盾，采取分类、定向、精准宣传，确保宣传工作取得实效；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在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法治审核等方面精准发力，着力推进行政执法规范、透明、公正，全面提升法治效能；着力化解矛盾、维护稳定、防范执法风险，加强各单位协调联动，建立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充分调动基层积极性，整合各部门执法力量，形成合力，提升基层执法能力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推进基层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